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申請學分抵免 流程

教務處
學習輔導組



大綱

CONTENTS

學分抵免申請時間 01

學分抵免分類 02

學分抵免身分別 03

04 抵免學分數上限

05 學分抵免路徑/流程



申請抵免前應參閱相關規定

★學生學分抵免要點(→[點我查詢](#))



★系上的課程結構規劃表(→[點我查詢](#))



學分抵免申請時間

學生入學、轉系後之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

開學前二週起至開學後一週內

提出申請，辦理以一次為限。

(請依本校行事曆公告時間辦理)



請務必在規定期間內完成，以免讓權益睡著了，
讓學分離你遠去而影響後續課程加退選!!

學分抵免分有三種

抵修

抵修之學分數毋須再修習其他課程補足

計入

畢業學分數

不計入

學期成績

各項成績登記文件中註記「抵」

Ex:入學前修的學分

免修

免修之學分數須選修其他課程補足

不計入

畢業學分數及學期成績

各項成績登記文件中註記「免」

Ex:已取得證照免修學分，須加修其他課程補足

抵充

應修科目學分以本系(所、科、學位學程)其他課程或外系課程(含校際選課)抵充

計入

畢業學分數及學期成績

抵充之科目於各項成績登記文件中登錄成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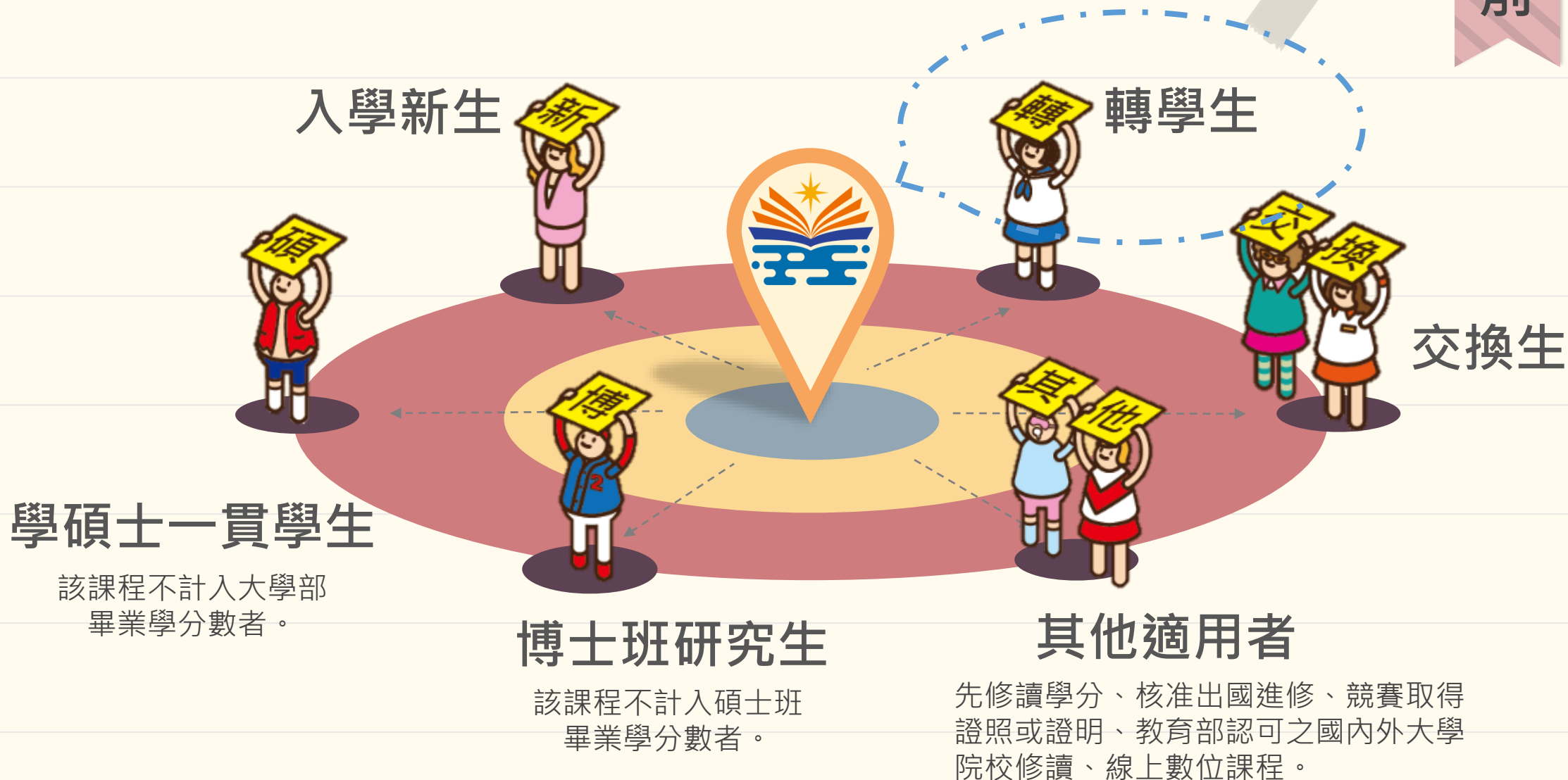
Ex:轉系、新舊課程等學分認定



能抵免多少學分？

該如何申請學分抵免？

抵修/免修學生身分別



抵充學生身分別



轉系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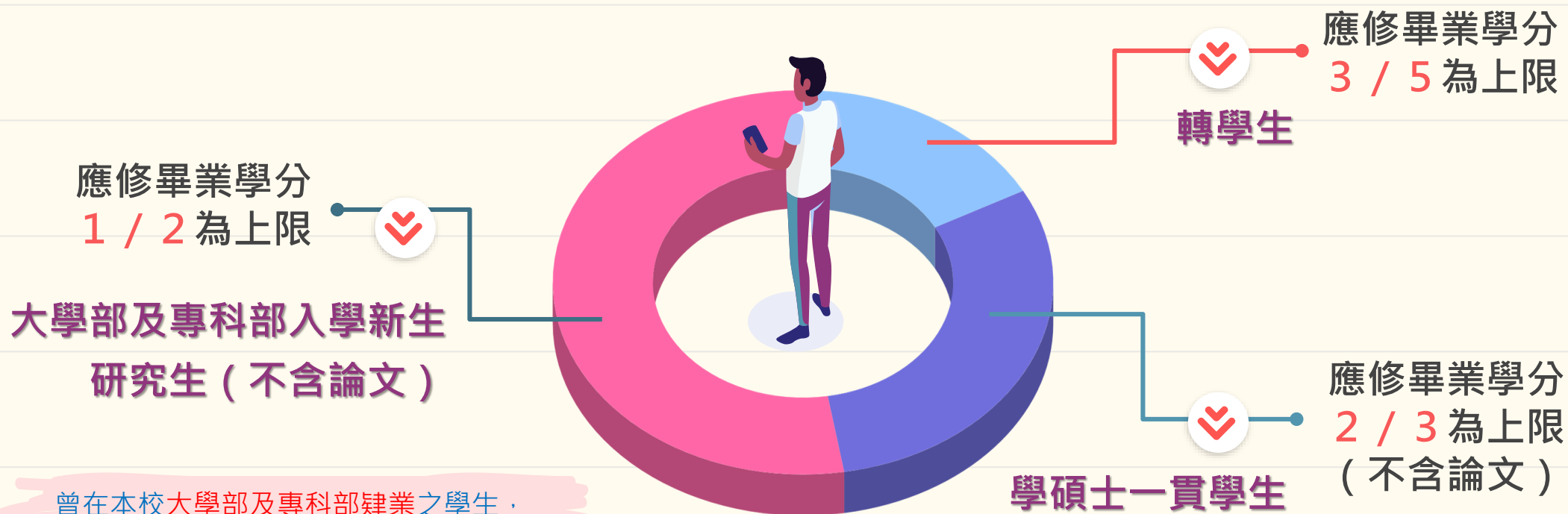
復學生



新舊課程
交替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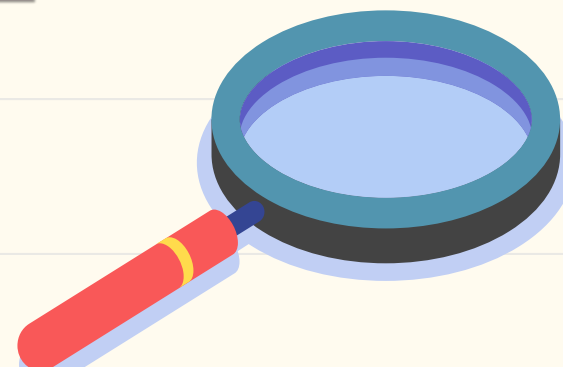


抵免學分數上限



曾在本校大學部及專科部肄業之學生，
入學修讀學士學位及副學士學位者，核可
之抵免學分數不受限。

※學分抵免須秉持「不得重複抵免」規定辦理。





我該怎麼做？

what should I do?

學分抵免專區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教務處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網站地圖 | 教務處 | 高科
繁體 | English |

業務職掌

相關法規

表單下載

教務系統

選課專區

教務長室

行事曆

FAQ

教務園地

招生組

進修組

註冊組

課務組

教學服務組

學習輔導組

首頁 > 業務職掌 > 學習輔導組 > 成績及抵免專區

▶ 教師專區 (成績)

▶ 學生專區 (成績)

▶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 抵免專區

成績及抵免專區

首頁 > 業務職掌 > 學習輔導組 > 成績及抵免專區 > 抵免專區

學分抵免

學分抵免雲端連結

操作手冊

PDF 附件1-申請學分抵免流程.pdf

PDF 附件2-學分抵免系統操作說明-【學生】.pdf

PDF 附件3-學分抵免系統操作說明-【初核單位】.pdf

PDF 附件4-學分抵免系統操作說明-【複核單位】.pdf

線上系統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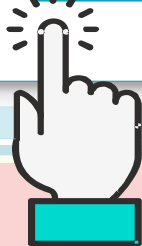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請輸入帳號(學號/職員編號)、密碼:

帳號: 學號/職員編號

密碼: 同校務系統密碼

➡ 登入Login



紙本表單申請

新生、交換生、肄學生及其他適居者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學分抵修申請表

申請學年度：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illegible][illegible]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STEP1

應備證明文件：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相關證照(明)文件**正本掃描檔**

STEP2

進入學分抵免申請系統，填寫抵免資料並上傳證明文件

★紙本正本無需繳交

路徑一：學校首頁→在學學生→

教務服務→「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在學學生

路徑二：學校首頁/校務系統→

申請/教務申請作業「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教務服務

1. 校務系統行動版
2. 選課系統 (選課相關線上申請表)
3. 教學意見調查系統(學生)
4. 教學平台
5. 課業輔導系統
6. Zuvio雲端即時互動系統
7. 畢業生離校作業
8. 學籍成績證明申請系統
9. 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
10. 教務處各類表單(日間部)
11. 補選補救課程申請暨簽核系統
12.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13. 新生入學獎學金申請系統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歡迎使用
校務行政資訊系統

帳號：

確定送出

密碼：

清除重填

查詢

登錄

申請

教務申請作業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作業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STEP3

等待學分抵免審核

如果有收到Email通知審核退件者
於系統中補件後再次送出審查



STEP4

抵免審核完畢後，將收到Email通知結果

STEP5

自學分抵免申請系統查看審核結果，可列印個人抵免通過清單，自行留存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

請輸入帳號(學號/職員編號)、密碼:

帳號: 學號/職員編號

密碼: 同校務系統密碼

登入 Login

申請端

學分抵免申請系統【110學年度第1學期】

抵免修案件

抵免修新增申請

抵充案件

抵充新增申請

申請序號: 第 1 頁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個人抵免清單

申請學年/學期: 110/1 學號: C108 姓名: 劉 職級: 資管系 甲

申請類別	課程名稱 (證照/明)	學分	成績	開課 單位	學期 學年	修別	抵免課程名稱	學分
抵修	資料庫管理	3.0	85	資訊管理系	109/2	必修	資料庫管理	3.0
抵修	學分教育與服務學習 I	2.0	90	服務教育	108/1	必修	服務教育(一)	0.0
抵修	經濟學原理與實務	4.0	85	資訊管理系	108/1	必修	經濟學(一)	3.0
抵修	微積分	3.0	68	資訊管理系	108/1	必修	微積分	3.0
抵修	創意思考與方法	2.0	90	博雅教育中心	108/2	必修	核心(三)創意與創新	2.0
抵修	體育	1.0	96	體育課程	108/2	必修	體育(二)	0.0
抵修	實用英文	2.0	95	外語教育中心	108/1	必修	實用英文(一)	2.0

通過學分數合計 抵修: 13.0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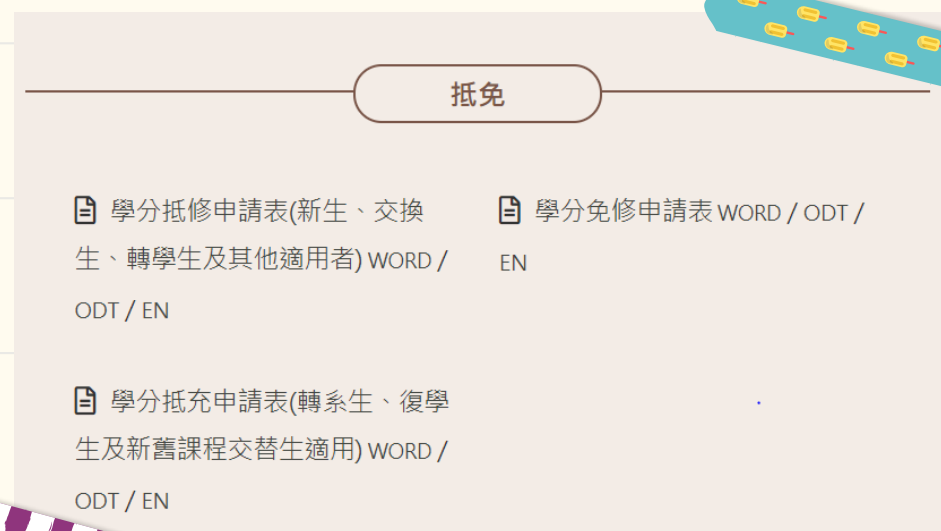
學分抵免表單路徑



登入學校首頁

行政單位→教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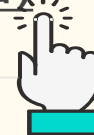
→表單下載→學習輔導組→「抵免」



抵修應備文件(紙本)



學分抵修申請表(新生、交換生、轉學生及其他適用者)



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影本不採認)

如有必要時，須接受甄試或提供課程綱要與內容之文件，以利審核單位審核



免修應備文件(紙本)



學分免修申請表



證照(明)影本乙份

如有必要時，須接受甄試或提供課程綱要與內容之文件，以利審核單位審核



抵充應備文件(紙本)



學分抵充申請表(轉系生、復學生及新舊課程交替生適用)



本校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影本不採認)

如有必要時，須接受甄試或提供課程綱要與內容之文件，以利審核單位審核



學分抵免審核單位

1

抵免類別



2

初核單位



3

複核單位



抵修

專業必選
選修
課程

→ 科系所 請洽系所詢問
(按我查分機)



免修

國語文
應用文
課程

→ 基礎教育
中心

建工/燕巢校區：12342
第一/楠梓/旗津校區：23252

核心及
博雅通識
課程

→ 博雅教育
中心

建工/燕巢校區：13810
楠梓/旗津校區：22197
第一校區：36002

外語
課程

→ 外語教育
中心

建工校區：12343
燕巢校區：18838
楠梓校區：23582
旗津校區：25559
第一校區：37002



抵充

服務教育
課程

→ 學務處服務學習組
分機：31206、31207

軍訓
課程

→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分機：31227

體育
課程

→ 體育室
建工/燕巢校區：51407、
13520
楠梓/旗津校區：18537
第一校區：38161



各校區所屬
綜合業務處一組



再次叮嚀

採線上系統申請者



確認抵免科目資料是否完整
(上傳)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掃描檔

等待各單位審核學分抵免

審核完畢後，將收到Email通知
自系統查詢抵免結果

採紙本表單申請者



確認抵免申請表欄位填寫完整
檢附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影本不採認)

紙本申請單及附件送至審核單位初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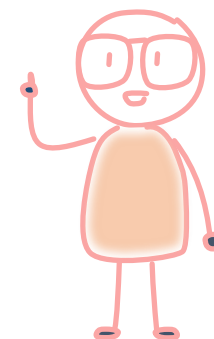
各單位審核完成後送至所屬校區
綜合業務處第一組複核

通知抵免結果



若有關辦理學分抵免相關疑義 請洽各審核單位詢問

THANK YOU



日間部

建工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51102、51103、51105-51108

燕巢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18502-18504、18508

第一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53102-53105、53107-53108

楠梓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52102-52104、52109、52112

旗津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25022-25023

進修部

建工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12813、12814、12816-12818

第一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53111

楠梓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分機：52106-52108、52111-52112